

证券代码：002612

证券简称：朗姿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9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具体内容已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决定召开。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25日下午14:00时。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2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25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8月13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公司于2026年8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股东申东日、申今花、上海烜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烜鼎长红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上海烜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烜鼎长红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和拟作为持有人参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东以及与该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股东需对本次股东会的所有议案回避表决，也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表决。

(2)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27号大郊亭南街3号院1号楼（朗姿大厦）16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
2.00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	√
3.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以上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对除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独计票并披露。

2、披露情况

本次股东会所审议的提案，已经公司2026年7月3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6年8月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6年8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27号大郊亭南街3号院1号楼（朗姿大厦）18层证券管理部。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4）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8月14日下午17时前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授权委托书需要在开会现场交回原件。

（二）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建优、李书林

联系电话：（010）53518800-8179

传真号码：（010）59297211

电子邮箱：wangjianyou@lancygroup.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27号大郊亭南街3号院1号楼（朗姿大厦）18层证券管理部

邮政编码：100022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 1、朗姿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朗姿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8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12”，投票简称为“朗姿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6 年 8 月 2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25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25 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参加朗姿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持有股票性质及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会各项提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目以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			
2.00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	√			
3.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附注：

- 1、请在提案对应“同意”、“反对”或“弃权”栏打“√”，“同意”、“反对”、“弃权”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意”、“反对”、“弃权”同时在两个或三个选择中打“√”视为废票处理。
- 2、授权委托书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请拟参加股东会的人员在参会当天交回授权委托书原件。